

《基因改造生物（管制釋出）（豁免）公告》的意見書

致：《基因改造生物（管制釋出）（豁免）公告》小組委員會

主席，各位議員：

政府有責任保護廣大市民的權益，懇請收回「一刀切」豁免所有基改木瓜種植條款

理據如下：

1. 香港政府 4 月 27 日刊憲的，是個**豁免所有基改**木瓜種植條款，不理是何基因改造，有沒有做安全測試，對環境有何影響，現在的基改木瓜或將來實驗出產的基改木瓜，均不監管，盲目的豁免。這是非常短視，並給香港帶來不可逆轉的風險。
2. 世界各國均關注基改食物的安全及環境保護的問題，至今沒有發達國家，**不做完整的風險及安全性評估**，只是基於簡單不全面的論據，就一次過豁免所有基改的某一物種（包括現有的或現在未知的基改品種），香港政府為何如此草率行動，急急把香港速變為基改木瓜大本營？
3. 若這豁免條款通過，在香港種植有機木瓜，將有非常大的機會受基改花粉污染，而這些污染將難以清除。在可預見的未來，基改木瓜在港將成為主流。作為關注環境及食物安全的市民，我們將面對更少的（甚至無）非基改木瓜選擇。而香港政府有沒有為我們廣大的市民的權利把關？
4. 全球對有機食物需求殷切，近年有機農業亦隨此趨勢在港發展，雖然規模仍小，但給了不少本土農夫一片新天地，新發展，亦改善本土農夫的競爭力。本地對有機食品的需求亦殷切。為何政府現在要走回頭路，反而推動基改木瓜的豁免？
5. 木瓜是廣大市民喜愛的食物，含豐富的維生素及消化酵素。個別基因改造木瓜的食用安全性仍有許多爭議，若沒有逐一個別品種作安全性評估而貿然豁免，若他日發生任何事故，其影響將會是廣泛及不能逆轉的。

馬淑瑩

2012 年 5 月 29 日